

2022 年

东莞市清溪镇招标投标服务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招投标服务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招投标服务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组织协调开展政府采购的具体工作：受相关部门委托办理政府采购事宜；处理质疑事项、配合财政部门处理投诉工作。

（二）负责组织协调开展工程招投标的具体工作：工程招投标前期服务工作；进场交易限额以下的工程招投标开标评标服务工作；协调进场交易限额以上工程招投标相关具体工作。

（三）负责镇属及农村集体资产交易的具体工作：受相关部门委托办理镇属资产、农村集体资产的交易事宜；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处理投诉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无内设机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招标投标服务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75.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1.65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3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2.16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5.16	本年支出合计	275.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75.16	支出总计	275.1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招投标服务所

单位: 万元

[illegible]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招投标服务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75.16	255.66	19.5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1.65	192.15	19.5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211.65	192.15	19.50	0.00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192.15	192.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50	0.00	19.5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8	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8	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9	5.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9	2.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7	1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7	1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5	9.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2	2.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16	4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16	4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44	17.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4.72	24.72	0.0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招标投标服务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75.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1.6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3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2.1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5.16	本年支出合计	275.16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75.16	支出总计	275.1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招投标服务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75.16	255.66	19.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1.65	192.15	19.50
[20106] 财政事务	211.65	192.15	19.50
[2010601] 行政运行	192.15	192.15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50	0.00	19.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8	8.9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8	8.9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9	5.9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9	2.9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7	12.3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7	12.3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5	9.5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2	2.8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16	42.1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16	42.1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44	17.44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4.72	24.72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招投标服务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55.66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99.94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5.62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88.77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51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5.9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99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82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9.55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17.44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0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6.00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4.00
[30203]咨询费	[50201]办公经费	2.0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0.9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0.8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3.80
[30214]租赁费	[50201]办公经费	0.60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2.00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1.5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3.66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72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72
[310]资本性支出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0.00

注：无。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招标投标服务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1.00	31.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招标投标服务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招标投标服务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 2021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75.1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05 万元，上升 6.6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引起工资福利支出上升，以及本年度增加一个项目支出用于开评标场所升级改造；支出预算 275.1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05 万元，上升 6.6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引起工资福利支出上升，以及本年度增加一个项目支出用于开评标场所升级改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2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31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7.5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7.5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12.08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0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通用设备 5.73 万元，办公家具 6.35 万元。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7.5 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购置等。

六、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2 年，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专项业务费	12 万元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开评标场所升级改造	7.5 万元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2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217001 东莞市清溪镇招投标服务所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013824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费	
	中期资金预算镇本级财政资金（万元）				本年度申请镇财政预算（元）		120000	
总体目标	中期滚动目标				年度目标			
	1、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高政府采购资金的使用效益，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保护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廉政建设。 2、促进集体资产优化配置和保值增值，推动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助力拓展与优化城市发展空间，服务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大局。				1、通过聘请专家对政府采购项目进行评标，确保相关项目合法合规，以达到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的效果。 2、通过制作户外广告牌、在标的物所在地悬挂宣传横幅等方式，对外发布交易项目信息，以达到广泛征集竞价意向人参与交易项目竞价的效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绩效指标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采购项目数量	≥2宗	
						交易项目数量	≥100宗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交易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采购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	采购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交易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果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政府采购资金的使用效益	长期有效	
						助力拓展与优化城市发展空间	长期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采购人对采购项目完成情况的满意度	≥90%	
						委托人对交易项目完成情况的满意度	≥90%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2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217001 东莞市清溪镇招投标服务所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013824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费	
	中期资金预算镇本级财政资金（万元）				本年度申请镇财政预算（元）	120000	
总体目标	中期滚动目标				年度目标		
	1、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高政府采购资金的使用效益，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保护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廉政建设。 2、促进集体资产优化配置和保值增值，推动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助力拓展与优化城市发展空间，服务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大局。				1、通过聘请专家对政府采购项目进行评标，确保相关项目合法合规，以达到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的效果。 2、通过制作户外广告牌、在标的物所在地悬挂宣传横幅等方式，对外发布交易项目信息，以达到广泛征集竞投意向人参与交易项目竞价的效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效果指标		经济指标			经济指标	降低同类采购项目预算	稳定降低
						提高同类交易项目底价	稳定增长
		社会指标			社会指标	提升政府采购公信力	稳定提升
						促进集体资产优化配置和保值增值	稳定促进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镇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2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217001 东莞市清溪镇招标投标服务所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150692		项目名称		开评标场所升级改造	
	中期资金预算镇本级财政资金（万元）				本年度申请镇财政预算（元）		75000	
总体目标	中期滚动目标				年度目标			
	为贯彻落实国家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精神，进一步优化我镇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进政府采购“线下无交易、采购全监管、信息全公开”，实现政府采购项目全流程电子化。				为贯彻落实国家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精神，进一步优化我镇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进政府采购“线下无交易、采购全监管、信息全公开”，实现政府采购项目全流程电子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绩效指标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采购办公电脑数量	8台	
						其他配件及网络布线	1批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	设备购置及布线等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比率	≥90%	
				政府采购实施率		100%		
	效果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现政府采购项目全流程电子化	长期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评审专家对开评标室设备使用满意度	≥90%	
	效果指标	经济指标			经济指标	提高开评标效率	长期有效	
		社会指标			社会指标	优化我镇政府采购营商环境	稳定提升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镇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